



5月24日,海关总署正式下发《关于执行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新的监管要求有关事宜的通知》,之前传言的监管部门将于4月8日起实施的跨境电商新政设立的“一年缓冲期”正式落地。

在过渡期内,上海、杭州、宁波、郑州、广州、深圳、重庆、天津、福州和平潭10个试点城市继续按照税收新政实施前的监管要求进行监管,即商品进入“一线”进区时,暂不验核通关单,暂不执行“正面清单”备注中关于化妆品、婴幼儿配方奶粉、医疗器械、特殊食品(包括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的首次进口许可证、注册或备案要求。

海淘新政暂缓

保税区进口单量降幅超六成

政策:

保留税制调整
其他新政暂缓一年

通知明确,在过渡期内,上海、杭州、宁波、郑州、广州、深

圳、重庆、天津、福州和平潭10个试点城市继续按照税收新政实施前的监管要求进行监管。这意味着除了进口税制的改变外,此前跨境电商新政中其他对电商具有杀伤力的规定都已暂缓实施,显示出监管部门在一定程度上向大幅下滑的跨境电商业

务做出了适当让步。据悉,这一政策过渡期至2017年5月11日。

由于杀伤力太大,今年4月8日开始高调实施的跨境电商新政将部分暂缓实施。本周初有多个消息源证实,海关总署和质检总局等部门已经就此问题达成一致,决定对新政部分内容暂

设“一年过渡期”。有知情人士表示,事实上海关总署在跨境电商新政中只是执行部门,而此次新政实施得以缓期,应该是财政部、税务总局甚至更高级别的决策,只是在各方达成一致后由海关总署对外发布。



调查:

海淘企业陷入
“通关单绝境”

对于海淘新政,之前外界最关注的是税费问题,即原来海淘按照行邮税且有免税额的模式缴税,如今则全部变成了新的税率。这固然给海淘企业增加了一定税收成本,但事实上新

政条款中对于海淘企业最致命的打击是通关单制度,这项措施被很多电商企业称作“通关单绝境”。

按照新政规定,4月8日以后跨境电商发运的商品必须按照一般贸易要求提供通关单。所谓的通关单,是指由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入境货物通关单》,所需的材料包括原产地证书和检验检疫证书等,化妆品、保健品等商品还须在食药监总局注

册备案。跨境电商完成报检获得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通关单后,才能向海关进行报关。这也意味着,监管部门针对跨境电商保税进口商品的监管,与一般贸易已经没有差别。而这份通关单,对于从批发商拿货并没有品牌方渠道的电商来说,几乎是不可能实现的。

针对电商的反映,国家质检总局曾在5月15日发表的说明中解释,跨境电商商品的货物属

性,检验检疫应依法签发通关单。同时质检总局表示“其实清单内仅有36%的编码在‘法检目录’内”,言外之意多数编码商品并不受影响。

而事实上,有电商企业告诉记者,虽然仅有36%的编码在“法检目录”内,但其实目前跨境电商热销的商品基本都在“法检目录”中。有电商称:“如果按照货值计算,估计超过九成商品都需要通关单。”

背景:

第一次“放水”
放行婴儿奶粉

据记者了解,其实此次已经不是对于这项新政的首次调整,只不过之前的方式都比较委婉,其中包括迅速调整的“正面清单”。

在4月8日新政实施的前一天,财政部公布了《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不过这份清单一经公布引发了电商行业一片哗然,因为之前跨境销量较大的生鲜食品、液态奶并未被列入清单。而且海外购中最受关注的品类之一婴幼儿配方奶粉则需按《食品安全法》规定实施注册。

不过,正当众多电商处于绝望之中时,第二份“正面清单”于4月15日意外出炉。“像这种相隔一周就大幅放宽政策的情形之前很少出现,这说明政策带来的企业压力确实太大了。”一位电商人士介绍,第二份清单在很大程度上“放了水”,虽然只有151个8位税号商品入围,但备受关注的婴幼儿配方奶粉得以“满血复活”,而且规定直至2018年前进口婴幼儿奶粉都不需要获得相关产品的配方注册证书,这相当于一下给了两年的宽限期。同时,这份清单还对进口保健食品、化妆品等有了新的解释。

(北青)

追访:

保税区进口单量
降幅超六成

通关单问题不仅造成了电商大量货物无法进口,也直接影响到很多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保税区的进口单量。此前曾有媒体报道,因跨境电商平台无法提供“通关单”所需的资质、单据证明,大量商品无法进口,各大跨境电

商综合试验区的进口单量出现锐减。在4月8日至4月15日之间,郑州、深圳、宁波、杭州等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进口单量分别比新政前下降70%、61%、62%和65%。

“行业的交易量有所下降是肯定的,主要集中在采用保税备货模式的跨境电商方面。”有知情人士透露,新政实施以后,聚美优品整体出区单量和订单量下降幅度都在60%左右;蜜芽宝贝、网易考拉等区内企业的出区单量也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网易考拉从

4月8日新政实施后4天内的出区单量下降比例达到47%。这些都直接造成了各个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的进口单量大幅下降。有消息称,郑州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进口单量比新政之前下降了70%。

所谓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是我国针对跨境电商快速发展,在传统保税区的概念上设立的更有利于跨境电商的政策探索。我国于2013年将杭州定为首批跨境电子商务贸易的试验

区,今年1月份又确定向更大范围推广中国(杭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的相关政策体系和管理制度,新设天津、上海、重庆、郑州等城市试点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这些跨境电子商务贸易的试验区具有保税、展示、交易等功能,不仅可以实现传统保税区的功能,而且消费者可以直接到产业园内现场体验、现场下单、现场提货,相当于在传统保税区的基礎上进一步提升了交易效率。

内幕:

高层5月9日左右
拍板“缓期”

4月8日起我国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按照货物开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被称为“让电商好日子到头”的新税制正式来临。

5月25日,有跨境电商人士

向记者介绍,其实早在本月上旬他们已经隐约得到新政暂缓实施的消息,“大约是5月8日、9日的样子我们第一次得到消息。”据他介绍,在4月8日新政实施到5月8日得到这一信息的一个月间,包括财政部、商务部、质检总局等部门分别在多地召开了有跨境电商企业参加的调研会议,“一方面是听数据,另一方面就是听建议,主要都是在听企业说”。他说,在新

政实施首月的后两周里,这些部委的高层级会议就开始密集召开,更多的是在探讨各种解决方案,其中就包括是否需要推迟新政的实施。“到了5月8日、9日时,各方基本达成了一致,即设立一年的暂缓期。目前看来,新政暂缓期截至2017年5月10日,那么‘缓期’确实也是从那时开始计算的。不过当时的暂缓范围已经很明确,保留税制调整,其他延长一年实

施,直至形成新的合理监管方式。”

一些通过直邮方式做进口贸易的商家也在不久前隐约感到了政策似乎有调整。一些商户选择在新政前将可能受影响的产品发往位于香港的保税仓,然后再通过直邮发给客户。最初直邮通关的速度非常慢,几乎陷入停滞,不过在4月底时直邮通关明显提速,现在几乎恢复到了新政之前的水平。